

摸清底数 建立清单 边查边改

山东危废排查整治压紧压实责任

◆本报记者周雁凌
季英德 王学鹏

山东省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省级核查组第一组组长、省生态环境厅二级巡视员鞠振平近日带队到日照市,核查中央、省生态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发现的涉危险废物等问题。

记者了解到,日照市政务网上公布了核查组受理危险废物环境问题的举报方式。包括邮政信箱和举报电话等,对查实的违法问题将依法依规查处,并向社会公开。

开展省级核查是山东省正在开展的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的一个

重要环节。4个核查组采取调阅资料、谈话询问及座谈讨论、现场核查等方式开展工作。

为全面打好危险废物治理攻坚战,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山东省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提出,深入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坚持问题导向,以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为重点,以有效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为目标,摸清全省危险废物产生、贮存、转移、利用、处置情况,提升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能力,依法严厉打击危险废物违法犯罪行为,有效防范突发环境问题。

谁负责?

各市政府是专项行动责任主体,要明确排查整治行动的总负责人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具体工作负责人

《方案》指出,当前,山东省危险废物污染治理形势十分严峻。危险废物产生量大、种类多、分布范围广,危险废物处置能力不足、利用处置设施运营和管理水平不高。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进驻山东期间,发现多起危险废物违法填埋、转移等问题,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已成为全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突出短板。

2019年,中央将启动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各市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把本次专项排查整治作为有效发现问题、推动危险废物污染防治工作提升的重要抓手,提高政治站位,采取有效措施,务求排查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方案》明确,各市政府是本次专项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的责任主体,要加强组织领导,建立排查整治联络制度,明确排查整治行动的总负责人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具体工作负责人,压实责任,扎实开展排查工作。省生态环境厅要加强统筹协调和业务指导;

省有关部门要认真履行职责,主动担当负责,做好相关工作。要充分发挥合作机制作用,设置并公布举报电话和信箱,广泛征集问题线索,加强跨区域、跨部门横向联动,推动信息共享和执法协作,真正摸清底数,确保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质量。

对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坚决做到没有调查清楚不放过、违法行为查处不到位不放过、问题没有解决不放过。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实事求是分析存在的问题,按要求制定整改方案,坚持边查边改、立行立改、限期整改。排查整治行动要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各市要对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对瞒报、漏报和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将给予通报批评。对于情节严重以及在排查工作中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要严肃追究责任。排查整治过程中,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党风廉政建设制度要求,避免发生违纪违规行为。

滨州全面实行执法“双随机一公开”

着力打好十大攻坚战

本报讯 山东省滨州市始终保持环境监管高压态势,全面实行环境执法“双随机一公开”,持续发力打好十大攻坚战。

滨州市委、市政府成立了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总指挥部,由市委、市政府主要负责人担任总指挥,开展打赢蓝天保卫战、打好渤海区域环境综合治理攻坚战等10场标志性战役。同时,成立10个专项指挥部,分管市长任指挥。

滨州市统筹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突出能源产业结构调整、清洁取暖、工业污染治理、扬尘污染治理、机动车污染防治等重点。2019年以来,完成205260辆(次)机动车环保尾气检测、6套机动车遥感监测点位的布控等工作。清河行动整治排查出问题

449个,入河排污口整治问题179个。结合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推广有机肥替代化肥技术,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对市城区18条道路和500多个小区进行雨污分流改造,新建南部污水处理厂,计划投资24.3亿元。加大老旧车淘汰力度,对国二及以下柴油货车和黄改绿柴油货车进行全面排查摸底。

滨州市全面实行环境执法“双随机一公开”。2019年1月-4月,全市共抽查一般污染源261家(次)、重点污染源61家(次)、特殊监管污染源6家(次)。对环境违法行为“零容忍”,环保部门与公安部门联合执法,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无缝对接。实施环境行政处罚案件186件,移送拘留8起。
袁东

树地位 展形象 育典型

威海精准定位生态文明宣教工作

本报讯 山东省威海市生态环境局把讲好生态环保故事、树立和展示生态环保新形象作为环境宣教工作的关键,将培育典型作为环境宣教工作的突破口、切入点,积极引导公众关注环保、支持环保、参与环保。

威海市注重加强环境宣教能力建设,设立环境宣教专项资金150万元,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确保有机担事、有人干事、有钱办事。修订完善了《威海市环境宣教工作考核办法》,将信息刊发、新媒体运营、宣教活动组织等13项指标进行量化计分。采取日常考核、季度考核和年终考核相结合,年底通报考核结果,并将其作为评先树优的重要依据。
威海市生态环境局围绕生态

环境质量改善、环保督察、环保扶贫等领域取得的新举措、新成绩、新经验,策划推出一批深度报道、系列报道、专题报道,全媒体联动,全力聚焦,形成环境新闻宣传强大合力。

同时,坚持以生态文化精品聚人心、润人心、暖人心,围绕环境保护工作职责、绿色创建行动等制作了6部动漫宣传片。此外,征集评选出16件环保公益广告,征集评选出16件环保公益广告。修订完善了《威海市环境宣教工作考核办法》,将信息刊发、新媒体运营、宣教活动组织等13项指标进行量化计分。采取日常考核、季度考核和年终考核相结合,年底通报考核结果,并将其作为评先树优的重要依据。
李润

查什么?

排查危险废物产生及去向、排查并妥善处置非法倾倒固体废物、排查危险废物处置能力

《方案》明确了此次全省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的主要任务,主要包括排查危险废物产生及去向、排查并妥善处置非法倾倒固体废物和排查危险废物处置能力3个方面。

由山东省生态环境厅牵头,各市政府负责落实,排查工业企业危险废物产生量、类别、贮存、去向情况,及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执行情况。重点掌握跨省转移的主要危险废物类别、转移量及主要接收地。深入调查重点行业项目建设、运行情况,全面排查生产工艺流程、产污环节、利用处置情况。省住

房城乡建设厅、省生态环境厅负责排查城镇污水处理厂、各级工业园区特别是化工园区、工业集聚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污泥收集、贮存、处置情况。省卫生健康委、省生态环境厅负责排查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的产生量、类别、贮存、去向以及处理处置等情况。省生态环境厅、省交通运输厅、省商务厅负责排查机动车、船舶拆解维修企业废矿物油、废铅酸蓄电池等危险废物的产生量、类别、贮存、流向情况。省生态环境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负责排查各类学校(中学、高校)及科研院所、检测

机构等实验室危险废物产生量、贮存、处置情况。

《方案》要求组织开展固体废物非法贮存、倾倒和填埋情况专项排查,重点排查沿河、沿湖(库)等区域非法倾倒固体废物行为,形成点位排查清单。对于排查发现的非法倾倒固体废物,组织开展核查、鉴别和分类等工作,同时做好涉危险废物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应对。当地政府负责组织查明来源,落实相关责任,制定整治方案,限期完成处置工作。无法查明来源的,限期妥善处置。

此外,排查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自建危废处置设施建设和运行情况,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含试运行单位)的运行、处置能力情况,各市危险废物处置

怎么查?

各市开展自查,省级进行核查,实行组长负责制,设4个核查组8个小组

根据《方案》,此次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采取各市开展自查、省级进行核查的方式。

山东省各市组织精干力量,集中时间对危险废物产生、处置各环节进行梳理排查,形成排查清单。以沿河、沟渠、城市水体、湖库、废弃场所为重点区域,开展环境安全隐患排查,形成点位排查清单。

济南市积极组织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活动,各区县共排查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医疗卫生机构、污水处理厂、机动车拆解维修企业和实验室7400余家,检查危险废物经营单位8家,对发现的非法倾倒、填埋以及不规范贮存等问题督促立即整改。

德州市要求对排查工作再梳理,对整改工作再落实,对受查处要及时。夯实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基础,加快危险废物处置能力建设,加快解决小微污染源危险废物处置问题,严厉打击涉危险废物污染环境违法犯罪行为。

在省级核查阶段,采取调阅资料、谈话询问及座谈讨论、现场检查等方式。根据各市自查情况调阅相关资料,并对资料进行梳理分析,聚焦问题线索。核查组与被核查市相关人员开展询问谈话,被询问人应如实反映存在问题。根据需要,听取市、县(市、区)政府关于危险废物专项排查自查情况的汇报,座谈讨论危险废物管

理情况、存在问题,听取意见建议。根据问题台账,对重点问题逐一进行现场核查。对核查中发现的新问题,通过拍照、录音、录像等方式记录留存,将所有问题列入问题清单。

山东省危险废物专项排查整治工作设有4个核查组、8个小组。核查组组长由厅级干部担任,成员由省生态环境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公安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省水利厅、省商务厅、省卫生健康委等相关部门人员组成。

今年5月31日前,省级核查组全面整理排查期间收集的文件资料,现场核查材料等,对排查情况进行总结,撰写排查报告,形成问题清单并报省政府。按程序向有关市反馈核查意见和问题清单,各有关市在核查意见反馈后1个月内,将整改方案报送省生态环境厅,同时抄送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公安厅等部门。

山东环保税开征首年入库超19亿元

“绿色税制”倒逼污染减排,推动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董若义济南报道 记者日前从山东省财政厅了解到,环保税开征首年,全省共有1.17万户纳税人申报环境保护税29.45亿元,减免税额10.37亿元,累计入库19.08亿元,较2017年排污费收入总体稳定,实现了由排污收费向征税的平稳过渡。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自2018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施行首年,山东省对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等四大类污染物共计117种主要污染因子征税。环境保护税正式取代已延续30余年的排污费,在保护和改善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年来,环境保护税作为首个体现“绿色税制”的综合税

种,“多排多征、少排少征、不排不征”的正向激励作用初步显现。倒逼各地政府、企业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和污染减排力度,为推进山东省绿色发展提供了全新动力。

比如,枣庄市组织对市中区10吨以下燃煤锅炉,全部拆除并更换为天然气锅炉。对印染企业污水预处理后接入污水处理厂,减少各类污染物的直接排放。

在对全省142家重点排污企业进行跟踪中发现,多数企业在“费改税”后加大了环保投入。菏泽市铁雄新沙能源公司投资4.4亿元,建设新型干熄焦余热发电装置,与LNG项目配套循环利用。在增加经济效益的同时,每年可减少污染物粉尘排放290吨。



山东省诸城市把保护好饮用水水源地作为一项重要民生工程抓紧抓实,定期开展涉水企业检查。图为执法人员查看污水处理厂运行情况。
迟永涛摄

开展市县业务培训27期,历经7轮次数据审核

济宁严把污染源普查质量关

本报讯 山东省济宁市把污染源普查列入市政府工作重点。目前,已完成22355家污染源的信息采集、录入和审核,完成污染源普查阶段性工作。

济宁市建立了调度通报制度。根据普查进展和工作重点,确定调度频次,对重点阶段工作情况实行“日调度日通报”制度。尤其是在调度G106表的关键填报阶段,严格落实“日排名”通报制度。对进展缓慢或工作质量较差的县市区和市直部门及时下达督办函,限定整改时限,并予以通报,推动问题及时整改。

济宁市先后3次组织对所有县市区开展全面入户调查复核检查。现场核查组深入乡镇、企业,实地对比、查找问题,并及时提出反馈整改意见。借力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将普查工作列入督导内容,全

市11个“回头看”督导组进行了大范围督导,有力推动了普查工作。

为有效提升基层普查人员的业务能力,提高报表填报质量和效率,济宁市在入户调查阶段先后开展了市县两级培训27期,共计3400余人(次)参加。数据质量决定普查成败。济宁市坚持严把数据关,采取多种形式。先后开展了多部门联合中会审、县市区自身审核把关、部门独立审核、市级抽查复核、借助软件审核、在线系统和人工结合审核、专家会审把关等7轮次审核。

在审核把关上,既注重原辅料、工艺开展正向审核,也注重利用产排污系数开展反向审核。在审核内容上,由易到难,由简单到复杂,多频次、多维度、多方式审核,确保普查数据质量。
董若义 陈博 庞玉建

烟台攻坚渤海区域环境综合治理

推动建立奖优罚劣的海洋生态保护效益补偿机制

本报讯 山东省烟台市政府日前印发《烟台市打好渤海区域环境综合治理攻坚战作战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强化陆源入海污染控制、海岸带生态保护、海洋污染防治和海洋环境风险防控,持续改善海洋生态环境质量。

《方案》强调,各县市区、市政府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结合实际制定落实方案,建立相应工作制度,列出问题清单、责任清单、措施清单、时限清单,完善工作台帐。

同时,构建渤海资源环境承载力监测预警长效机制。坚持“谁保护、谁受益,谁损害、谁赔偿”原则,综合运用法律和行政手段,严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推动建立奖优罚劣的海洋生态保护效益补偿机制。

司晓慧



山东省济南市生态环境局槐荫分局不断加大环境监管力度,加密监测频次,保障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图为环境监测人员进行化学需氧量项目加急检测。
王凯 刘向红摄

明确四大任务 构建无违河湖

临沂河长制形成“4+1”工作模式

本报讯 “利用半年时间在全市集中开展‘深化清违整治、构建无违河湖’专项行动,实现河流、水库、河湖湿地全覆盖,全面核查整治河湖管理范围内存在的漏查漏报、新增反弹以及整改标准不高等涉河湖各类违法行为,实现问题全清零。”这是《临沂市推动河长制湖长制从“有名”到“有实”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中提出的目标。

山东省临沂市在《方案》中明确提出,开展专项行动、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夯实工作基础、加强日常监管四大任务,全力构建“水清河畅湖碧岸绿”的目标。根据《方案》,临沂市将“清

河行动回头看”、河湖采砂专项整治等全部纳入专项行动合并实施。5月底前,各县区要全面完成清理整治任务,组织开展专项行动自查自评。6月10日前,临沂市河长制办公室将对各县区专项行动情况进行全面总结考评。

《方案》要求因河湖施策,明确防范“水多”、防治“水少”、整治“水脏”、减少“水浑”的标准和要求。积极推行雨污分流,下大力气整治黑臭河、垃圾河,集中力量消除重点河湖劣V类水体,实施13条小流域治理项目。

为夯实工作基础,《方案》要求,各县区划定河湖管理保护范围,完善“一河(湖)一档”

以及“一湖一策”。要求各县区加强日常监管,建立河湖管护长效机制。强化河(湖)长巡河和日常巡查,全面落实河湖管护人员和经费,构建群防群治格局,形成“市、县、乡、村4级河长+民间河长”的“4+1”工作模式。

各级河长制办公室每年根据年度任务分工和工作重点,将考核分值分解到相关成员单位,并会同相关成员单位制定考核实施细则。同时,建立完善责任追究机制,对于河(湖)长履职不力,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及河湖突出问题长期得不到解决的,提请追究相关河(湖)长和有关部门责任。
王文硕 解祥

